

证券代码：301585

证券简称：蓝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暨开展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与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高端数码装备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公司计划通过控股子公司浙江蓝标数印科技有限公司在义乌市区域范围内投资建设高端数码装备生产基地项目，开展数码标签机及数码标签墨水的研发及制造。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2 亿元。

2、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暨开展对外投资的议案》，战略委员会认为：本次投资是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可依托项目所在地的优势资源，扩大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实现公司业务持续增长；本项目的实施将更好地满足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扩大公司产能规模和产品市场规模，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提升公司生产生产工艺以及研发能力，及时把握数码喷印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战略

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2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暨开展对外投资的议案》。本项目计划未达到“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这一标准，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名称：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主体类型：地方政府机构

与公司关联关系：该主体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资信及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高端数码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3、项目内容及投资规模：乙方计划在义乌市区域范围内开展数码标签机的研发及制造。本项目计划总投资2.2亿元。

4、项目建设规划及周期：本项目自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6个月内开工，24个月内投产，48个月内达产。

5、其他主要内容

5.1 本项目出让工业用地约20亩，具体面积以实际出让为准。上述宗地按国土资源部2007第39号令《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义乌市试行“标准地”出让制度实施意见》中工业用地出让标准和程序挂牌出让，本项目工业用地出让年期为40年。

5.2 甲方同意给予乙方项目实施公司项目相应政策扶持，乙方项目实施公司享受投资协议扶持政策期间，可享受义乌市政府除投资（含设备投资与网络软硬件投资）补助外的相关扶持政策，甲方积极协助乙方项目实施公司向省、国家相关部门争取相关扶持政策。

5.3 乙方应按照本投资协议约定实施投资项目，若乙方违约，须按照协议约定的有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在享受扶持政策期间，因乙方或乙方项目实施公司原因造成项目终止或依法清算，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项目实施公司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扶持资金。

5.4 乙方同意为乙方项目实施公司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履约行为及履约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连带担保责任期限为2年。

5.5 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可向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依托项目所在地的优势资源，扩大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实现公司业务持续增长。本项目的投资，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能力，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2、项目存在的风险

（1）实际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项目建设投产后，受制于技术水平、行业政策、经济环境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可能面临实际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2）项目用地审批和建设风险。项目涉及的相关用地手续需按照法定程序办理，项目实施须经有关部门前置审批。项目建设过程中任一环节的推进进度均有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从而导致项目投产及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3）协议履行期间，存在法律、法规、政策、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不确定性或风险，同时还可能面临突发意外事件以及其他影响因素所带来的风险等。

（4）本投资协议中提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等是基于目前情况结合市场环境拟定的初步规划，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实施将更好地满足客户对公司产品多样性的需求，扩大公司各项产品线的产能规模和产品市场规模，增强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生产技术及研发能力，及时把握数码喷印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项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投产后预计将扩大公司产能规模、产品市场规模和提升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提醒事项

本次投资事项披露内容中涉及项目投资计划相关数据均为预计值，公司在项目投资运营期间，可能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有关投资计划内容。如后续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高端数码装备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
- 2、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2 月 19 日